

#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文件

中青办发〔2016〕3号

---

##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学校共青团 “驻校蹲班”活动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

经团中央书记处同意，现将《学校共青团“驻校蹲班”活动实施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6年2月26日

# 学校共青团“驻校蹲班”活动实施办法

(试 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密切学校战线共青团干部与广大青年学生的联系,将“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落小落细落实,结合全团大宣传大调研活动、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等工作,共青团中央决定制度化开展“驻校蹲班”直接联系学生团支部和青年学生活动(以下简称“驻校蹲班”活动)。实施办法如下。

## 一、目标任务

建立健全直接联系直接服务直接引领团员学生制度,根植学生,深入了解学生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状况,准确把握青年学生的时代脉搏;服务基层,更好地掌握学校共青团基层组织运转和工作开展现状,带头上团课,加强对基层的服务支持;转变作风,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切实加强面对面的青年学生群众工作,克服脱离学生的突出问题;促进工作,开展重点工作督导,加强学习调研,发掘和总结好经验、好做法,推动补齐工作的短板。

## 二、参与人员

1. 团中央学校部全体干部;
2. 省级团委分管书记和学校部全体干部;
3. 地市级团委书记、分管书记和学校部负责同志,县级团

委、教育团工委负责同志；

4. 参与常态化下沉基层的全体干部。

根据实际情况，可按调研小组或以个人形式开展“驻校蹲班”活动。

### 三、时间安排

1. “驻校蹲班”活动常年开展，可按常态化和集中式两种方式开展。其中，常态化方式是指在开展“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工作中，在所联系学校中确定一个班级，开展“驻校蹲班”活动。集中式方式是指每年在相对集中的时间内开展“驻校蹲班”活动。

2. 集中式“驻校蹲班”活动时间不少于15个工作日，团中央学校部、省级团委相关同志须一次性完成，地市级团委相关同志可根据实际情况分2—3次进行，县级团委相关同志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3. 将“驻校蹲班”活动与全团联系青年的制度化安排有机结合起来。可结合全团大宣传大调研活动开展。常态化下沉基层的同志应在下沉地开展“驻校蹲班”活动，时间可相对灵活，但需在相对集中的时间段内完成。

### 四、开展方式

以年度为单位，团中央学校部干部在北京及周边省份选取一所学校，各省级、地市级和县级团委相关干部在辖区内选取一所学校。要统筹考虑学校类型，兼顾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和高校，其中地市级、县级团委原则上以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为主。学校可逐年调整，也可保持一定的连续性。活动期间，干部要全日制

进驻学校，重点蹲班，深入学生和基层团学组织中，与同学一起学习、一起生活、一起活动。要将“驻校蹲班”所在学校作为直接联系点，保持长期联系。

## 五、主要工作

要紧紧围绕“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四维工作格局的要求，按照全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着重抓好以下六项具体工作任务。

1. 开展工作调研。对所在学校团学工作进行全面了解，通过座谈交流、个人访谈、问卷调查、查阅档案等方式，广泛听取学校党政领导、职能部门、班主任、任课教师、团学干部、团员学生等对团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了解团学工作现状及相关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重点就改进学校共青团工作征求意见（建议各省级团委统筹辖区内各类型学校的调研重点，确定鲜明的调研主题，统一制定调研提纲和问卷）。至少撰写1篇调研报告，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要注重发掘优秀典型工作案例和培养优秀团学干部，每位干部要总结提炼1个以上优秀工作案例；要注重调研的覆盖面和广泛性，原则上要覆盖重点联系班级学生的80%以上，对学校党政领导和团学干部要实现全覆盖。

2. 直接联系指导班团支部。“驻校蹲班”期间要选取1个班级作为直接联系点，真正走进课堂、食堂、宿舍、操场，与班级同学同吃、同活动，并参与课余学习交流，深入了解学生学习生活情况、所思所想及行为习惯。要与蹲点班团支部保持长期联系，发挥好“团建指导员”作用，共同设计谋划推动支部各项工作。

3. 创新讲授团课。面向师生开展1次以上宣讲，宣讲的内容主要包括：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对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的重要要求，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和《意见》精神，共青团改革发展的各项任务，学校共青团重点工作要求，青年学生学习成长的相关指导，面向入团积极分子和团员学生开展的团员意识教育及团情团史团务教育（具体宣讲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确定，要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喜闻乐见）。

4. 结对子交朋友。“驻校蹲班”期间要交一批朋友，至少要访谈20名以上普通学生、20名以上学生干部和10名以上青年教师，争取与100名以上学生及青年教师结交朋友，建立经常性联系。要与包括困难学生和有不良行为倾向学生在内的普通学生结对子交朋友，积极联系帮扶。

5. 积极做好沟通。与学校党政领导深入沟通，与学校相关部门深入沟通，争取相关领导与部门的重视与支持，推动学校领导班子听取共青团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为学校共青团工作创造更好的环境。

6. 办实事促工作。各级团组织要根据实际情况，通过“驻校蹲班”办实事，服务基层、支持基层，为联系学校提供必要的资源和项目支持。驻校期间，就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践行，可帮助学校团委组织学生开展1次主题活动。按照全团和学校战线的工作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可选取1至2项工作作为重点，抓好督促指导推进，其中，中学中职学校可重点围绕“强基固本”工程相关工作，高校可重点围绕“活力提升”工程相关工作。“驻校蹲班”期间要具体确定工作项目，要持续跟进并加

强工作指导，年底要提交1份重点工作推进情况总结报告。同时要推动区县级团组织与教育团工委、学校团组织建立更加密切的工作联系。

## 六、工作要求

1. 精心组织部署。各相关团组织要高度重视，提供必要支持，为干部开展“驻校蹲班”活动创造条件。各省级团委学校部要统筹好辖区内“驻校蹲班”活动，加强日常督导考核，每年3月底前要完成辖区内干部“驻校蹲班”活动年度计划表（见附件）并上报团中央学校部。要加强和教育部门的沟通，争取配套支持。

2. 坚持问题导向。要带着问题和思考开展“驻校蹲班”活动，掌握关于学生和团学工作的第一手资料，并做好整理汇总与档案留存，为扎实推进学校共青团工作提供借鉴。

3. 严格作风纪律。“驻校蹲班”的干部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走进学校、班级、学生，驻校过程中不得向学校提与工作无关的要求，不增加相关学校负担。“驻校蹲班”不能干扰和影响所在学校、班级的正常教学活动。参加该活动的相关费用列入各级团组织大宣传大调研预算，不给学校添负担。

4. 强化工作协同。要统筹好“驻校蹲班”活动各项工作任务，并将其与全团大宣传大调研活动、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等工作制度有机结合起来，确保各项制度安排同频共振，完成好“驻校蹲班”活动的各项目标任务。

中学、中等职业学校、高校专职团干部，要参照本规定，结合实际在所在学校选取一个院系或班级开展相关工作。

附件

## 学校共青团“驻校蹲班”活动年度计划表

省（自治区、直辖市）：

年度：

	拟参与的干部人数				拟驻校的学校数量					驻校蹲班 预计时间
	局级	处级	科级	科级以下	高等院校	高中校	初中校	完全中学	九年一贯制学校	
省级										
市级										
县级										

---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

团中央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6年2月29日印发

---